

新竹市115年市長盃桌球錦標賽競賽規程

一、宗旨：響應政府推行全民體育政策、推展桌球運動，以球會友、增進聯誼、提倡正當休閒活動。

二、主辦單位：新竹市政府

三、承辦單位：新竹市體育會桌球委員會

四、協辦單位：新竹市體育會、玄奘大學

五、比賽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6月19、20日（星期五、六）上午8時30分起

六、比賽地點：玄奘大學元亨堂（新竹市香山區玄奘路48號）。

七、比賽項目：

（一）團體賽

- | | |
|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|
| 1. 公開組(男女不拘)，限18隊。 | 2. 青壯組(男女不拘)，限9隊。 |
| 3. 長青組(男女不拘)，限9隊。 | 4. 機關組(男女不拘)，限9隊。 |
| 5. 高中男生組 | 6. 高中女生組 |
| 7. 國中男生組 | 8. 國中女生組 |
| 9. 國小男智組 | 10. 國小女智組 |
| 11. 國小男勇組 | 12. 國小女勇組 |
| 13. 國小男童組 | 14. 國小女童組 |

八、參加資格：

（一）公開組：凡愛好桌球運動之選手均可自由報名參加。

（二）青壯組：年滿35歲以上者可參加青壯組(民國80年次或以前出生者)，女子參賽者可減5歲(民國85年次或以前出生者)。

（三）長青組：年滿56歲以上者可參加長青組(民國59年次或以前出生者)，女子參賽者可減5歲(民國64年次或以前出生者)。

（四）機關組：辦理本市有關業務之機關、公營事業機關均可組隊參加，每機關至多兩隊(機關派在他縣市服務者不得報名)。本市府所轄機關以局、處名義報名參加；市府、議會可組聯隊。球員須以同一機關員工為限。

（五）高中組：新竹市高中生均可報名(含應屆畢業生)。

（六）國中組：新竹市國中生均可報名(含應屆畢業生)。

（七）國小智組：新竹市國小六年級以下(含應屆畢業生)。

（八）國小勇組：新竹市國小四年級以下。

（九）國小童組：新竹市國小二年級以下(含附設幼兒園)。

九、比賽方式：

（一）學生女子組採單單雙單單四人五分制，(第3點雙打不得由第1、2點單打組成)，其他均可。

※例1配4、5，2配4、5，4配5。

（二）其餘組別皆採單單雙單單六人五分制，單雙打不可重複。

（三）6月19日為學生組；6月20日為公開組、青壯組、長青組、機關組。

（四）學生組以同一學校為單位報名參加，男女生不得跨組。

(五)不足三隊(人)時將列為表演賽，不頒發獎盃、獎狀。

(六)同一天賽程，每人限報一組，若發現重複報名，取消該選手參賽資格。

十、比賽制度：依參加隊數多寡決定之。

十一、比賽用球：中華民國桌球協會審定之用球。

十二、比賽規則：採用中華民國桌球協會審定之最新桌球規則。

十三、報名方式：

(一)115年3月22日 上午10:00 開始報名；115年4月22日 中午 12:00 結束報名。

(二)一律採網路報名方式辦理(請勿來電報名與郵寄或紙本報名一律不接受)，社會組名額有限，請盡早報名。將於4月24日(五)公告正式錄取名單。

(三)公開組、青壯組、長青組、機關組、學生男子組，每隊選手最多八人(含隊長)。

(四)學生女子組，每隊選手最多六人(含隊長)。

◎報名網址：<https://reurl.cc/eVjk3M>

◎新竹市體育會桌球委員會網址：<https://reurl.cc/yDxa0a>

※聯絡人：新竹市體育會桌球委員會

楊慶昱 總幹事 手機：0983-118-093

黃怡豪 組長 手機：0987-980-752

※如有報名系統操作問題可來信至本會專用電子信箱詢問：hcttc0425@gmail.com

※比賽資訊請隨時閱覽上述兩個網址內之最新發布事宜。

十四、報名費用及繳費流程：

(一)報名費用：團體賽每隊新台幣 1000 元整。

(二)錄取公告：4/24(五)承辦將於[報名網站](#)公告錄取名單及匯款資訊。

(三)繳費流程：煩請錄取隊伍於三日內匯款且於4/29(三)23:59 前完成匯款表單填寫。

※未繳費或繳費完成但未填寫匯款表單者，均視為報名不成功，將自動取消報名資格。

※完成報名程序(含繳交報名費)當天未請假者，以棄權論處之，事後不得異議，亦不得要求退還報名費。

※匯款後所須填寫之表單：<https://forms.gle/aFBKRx8sM1ghK53G6>

※若完成報名手續不克參加比賽欲申請退費者，應於115年5月5日(星期二)，中午12:00 前私訊[新竹市體育會桌球委員會粉絲專頁](#)，所退金額將扣除行政費用200元，逾期不辦理任何退費。

十五、抽籤日期：

115年5月19日(星期二)，統一由承辦單位代理抽籤，抽籤後之賽程、時間表將公布於

[新竹市115年市長盃桌球錦標賽](#)報名網站內。

※賽程時間完成後會於本次報名網址內公告，敬請隨時注意比賽相關訊息。

十六、申訴：

- (一)規則上有明文規定者，以裁判為終決。
- (二)合法之申訴，應於該場比賽結束30分鐘內，以書面由領隊或教練簽章，並繳交新台幣2000元保證金，向大會審判委員提出，由審判委員會裁決。若申訴成立，退回保證金。申訴以大會審判委員會之議決為終決。

十七、比賽注意事項：

- (一)比賽場地內禁止飲食(可喝水)，若有飲食需求可至二樓觀眾席。
- (二)車輛可駛入校內於停車場處停放，費用\$50/輛/次。
- (三)校園內及場館內全面禁菸。
- (四)比賽期間各隊應按預定時間提前一小時到場，並填寫出場比賽名單，如變更比賽時間，以大會競賽組報告為準。
- (五)各組選手出場比賽請隨身攜帶相關證明，以便查對，如有資格不符、冒名頂替或當場無法提出證件者，即取消該員比賽資格。
- (六)請自備**茶水或茶杯**，響應環保。

十八、獎勵：各競賽項目註冊在6隊以上時錄取前四名、5隊取前三名、4隊取前二名、3隊取一名、2隊列為表演賽。前三名頒發獎盃及獎狀，第四名頒發獎狀，表演賽不頒發獎盃及獎狀。

十九、本競賽規程如有未盡事宜，得由主辦單位(網路上)隨時修訂公佈之。

二十、為響應市府環保政策請自備水杯、推行秩序冊無紙化。

二一、本競賽規程奉核定後實施。

新竹市 115 年市長盃桌球錦標賽 競賽事項申訴書

申訴 事由		糾紛發生 時間及地點	時間： 年 月 日 時 分 地點：
申訴 事實			
證件或 證人			
單位 領隊或教練	(簽名或蓋章)	申訴 時間	年 月 日 時 分
繳交 保證金 貳仟元	(收款人簽章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申訴有理，退回保證金。 (收款人：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申訴無理，沒收保證金，並繳至大會行政 組處理。 (收款人：)	
審核意見			
判 決	年 月 日 時 分		

審判委員召集人：

(簽名或蓋章)

附註：

1. 凡未按各項規定辦理之申訴案件概不受理。
2. 單位代表領隊簽章權，可由代表隊領隊本人簽章或教練簽章辦理。

新竹市 115 年市長盃桌球錦標賽 選手資格申訴書

被申訴者姓名		單位		參加項目	
申訴事項				證 件 或 證 人	
繳交 保證金 貳仟元	(收款人簽章)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申訴有理，退回保證金。 (收款人：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申訴無理，沒收保證金，並繳至大會行政組處理。 (收款人：)	
申訴單位					
單位領隊或 教練	(簽名或蓋章)				
判決	年 月 日 時 分				

審判委員召集人：

(簽名或蓋章)

附註：

1. 凡未按各項規定辦理之申訴案件概不受理。
2. 單位代表領隊簽章權，可由代表隊領隊本人簽章或教練簽章辦理。